

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 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工会

坛教工字〔2021〕13号

关于开展第十四个“师德建设月”活动的 通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、局属各单位、基层工会：

现将常州市教育局、常州市教育工会《关于开展第十四个“师德建设月”的通知》（常教工〔2021〕11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各单位结合学校自身实际和常州市教育局的文件通知精神，认真开展好第十四个“师德建设月”活动，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，深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。

请各单位将“师德建设月”活动总结、图片于10月9日前报区组织人事科。联系人：张建明，联系电话：82801879，邮箱：jtjyghbgs@163.com。

附件：常州市教育局、常州市教育工会《关于开展第十四个“师德建设月”的通知》

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中国教育工会常州市金坛区委员会

2021年8月3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